

附件 5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04.24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团市委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一、单位情况。共青团吴川市委员会是吴川市委领导下负责青年工作的群众团体，内设 3 个部（室），分别为办公室、组宣部、学校部。

二、人员情况。共青团吴川市委员会共设行政编制 6 名，其中书记 1 名，副书记 2 名，正副部长（主任）3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按行政编制 15%核定事业编制 1 名，行政购买服务人员 4 人。

三、工作职能。1、贯彻执行市委和上级团委的工作部署，制订共青团长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置措施，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2、组织青年学习马列主义理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帮助青年学习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对团员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推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3、组织青年参加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践，帮助

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动竞赛和突击队活动。

4、组织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和服务于社会的志愿者活动，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构。

5、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制订和宣传青年工作法规，组织青年开展社会监督，同各种危害青年的现象作斗争，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6、受市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7、完成市委和上级团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开展纪念五四青年表彰系列活动；

2、组织全市团干部及少先队辅导员培训；

3、发展吴川市志愿者协会，促进志愿服务队伍正规化、专业化；

4、积极开展关爱贫困留守儿童工作；

5、积极组织创业青年的培训，为创业青年提供交流平台；

6、组织团干部及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提高和加强队伍的素质和能力；

7、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绩效总目标。1、开展纪念五四青年表彰系列活动；2、组织

全市团干部及少先队辅导员培训；3、发展吴川市志愿者协会，促进志愿服务队伍正规化、专业化；4、积极开展关爱贫困留守儿童工作；5、积极组织创业青年的培训，为创业青年提供交流平台；6、组织团干部及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提高和加强队伍的素质和能力；7、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收到财政拨款 188.85 万元,实际支出 18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86 万元,项目支出 87.99 万元),支出完成率 100%。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3]2 号）文件要求，团市委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陈俊宇 团市委书记

副组长：冼诗敏 团市委副书记

组 员：范东海 团市委办事员

翁丽棋 团市委办事员

评价小组职责：一是负责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和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加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落实工作任务；二是负责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三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和数据统计

表；四是评价小组根据现场调查，补充和核实相关信息；五是撰写并提交评价报告。

范东海为联络员，负责整体绩效自评业务联系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1. 及时布置、组织及指导有关科室进行自评工作。按照绩效自评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部署，召开了绩效考评自评工作会议，对市财政局的具体要求和具体工作方法进行了认真传达学习。对指标分配、指标确认、指标报送等环节做到集体研究，严格把关，并保证各项任务指标落实。

2. 为确保绩效管理工作的落实，对各科室、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对照考核表的指标内容，逐一对照、逐条考评，准确掌握了各部门绩效工作的完成情况。结合本单位的工作实际、数据采集的具体标准和工作要求，对评价项目绩效情况进行打分，对完成任务的质量进行评述。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按时按质在4月24日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2年，我委全年收到财政拨款188.85万元，实际支出188.85万元，支出完成率100%，部门整体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合理，圆满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目标设置。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合理性、可衡量性要求。

(2) 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3) 预算编制规范性我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 预算执行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2022 年收到财政拨款 188.85 万元，实际支出 18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86 万元，项目支出 87.99 万元)，支出完成率 100%。

2. 财务合规性。我单位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各项支出，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政法规 and 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合格，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 预算监督情况。

1. 自评信息公开。我单位按绩效自评规定的时间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我单位按规定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部门预算；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15 日；公开路径：https://www.gdwc.gov.cn/bmzz/wcsrmzfw/zdlyxxgk/czyjs/bmyjs/2022/ys/content/post_1642306.html；

3. 绩效目标公开。我单位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绩效目标，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开路径：https://www.gdwc.gov.cn/bmzz/wcsrmzfw/zdlyxxgk/czyjs/bmyjs/2023/ys/content/post_1751537.html；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4. 预算使用效益。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我委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良好，全年收到财政拨款 188.85 万元，实际支出 18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86 万元，项目支出 87.99 万元，既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等刚性支出，又围绕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做好青少年、志愿服务等工作，努力服务好青少年、加强文化阵地建设、开展对未成年人的关爱慰问活动等。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认真组织人员，按时按质完成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和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

（3）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认真组织人员，按时按质完成部门重点项目。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力度有待提高，在实际经费列支中，资金使用进度慢；二是绩效编报质量有待提高，绩效指标的量化不够，个别产出指标不完整等。

(四) 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继续加强部门绩效目标编报基础工作，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编报水平；细化预算编报工作，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报工作，提高预算编报的科学性、合理性；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管理和监控，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在资金使用方面，进一步落实好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合理性，积极跟进资金使用进度，加强审核，杜绝不规范的财务行为。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附件6-1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2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					单位性	参公管理的群团组织			
	下属预算单位		无									
	单位自评联络人		范东海		联系电话及手机		0759-5602187		邮箱	gdwctw@163.com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1、开展共青团系统系列表彰活动； 2、组织开展团务工作者业务培训； 3、发展壮大吴川市志愿者协会，促进志愿服务队伍正规化、专业化； 4、积极开展关爱贫困留守儿童工作； 5、积极组织创业青年的培训，为创业青年提供交流平台； 6、组织团干部及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提高和加强队伍的素质和能力； 7、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1. 任务1：开展了纪念五四青年表彰系列活动； 2. 任务2：持续开展志愿服务工作； 3. 任务3：开展慰问关爱留守儿童相关活动，落实红领巾基金扶持项目； 4. 任务4：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组织司法进校园等活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未完成原因分析：无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1个 金额110.38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1个 金额110.38万元； 目标批复数1个 金额110.38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否	预算公开时间		2022.07.15		公开网址	https://www.gdwc.gov.cn/bmzz/wcsrmzfw/zdllyxxgk/czyjs/bmyjs/2022/ys/content/post_1542306.html		
					决算公开时间		暂未公开		公开网址	暂未批复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2023.04.17		公开网址	https://www.gdwc.gov.cn/bmzz/wcsrmzfw/zdlyxxgk/czyjs/bmyjs/2023/ys/content/post_1751537.html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否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否		配置合理 使用合规	是√ 否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 1-50%	是√ 否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27.81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27.81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个	其中：新建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个 已立目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情况说明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 号：					
	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							
		工作措施：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0万元	实际支出数	0万元	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12万元	实际支出数	2.12万元	控制率	100%	
	效率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率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个	实际实现数	个	完成率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个	实际实现数	个	完成率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个		按期完成 个	比率 %			

情况	社会 经济 环境 效益	(突出与预期相比相关指标实现情况)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否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人次(次)	答复数量		个	其中按规 定期限		个	满意度	

部门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公章）

填报日期 2023年4月24日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州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100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决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5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4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2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6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5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吴川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2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绩效自评	3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1